#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519059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本基金以“运作周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双福A目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6个月设一个开放期,双福B在任一运作周期内封闭运作,不上市交易。运作周期届满,在满足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条件下,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满足条件时,本基金将进入过渡期,过渡期结束将进入下一运作周期。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5月6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申购起始日 | 2015年11月6日 | |
| 赎回起始日 | 2015年11月5日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A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19057 | 519058 |
|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 是 | 否 |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第一个运作周期的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到期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次 2 个公历年的对日。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双福A”)在运作周期内每 6个月设一开放期,接受投资人的申购与赎回(每个运作周期内第 4 个开放期,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 其中每个运作周期内前 3 个开放期,既开放双福 A 的赎回也开放申购,开放日为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 6 个月的对日(如该对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对日前一个工作日及后两个工作日,其中该对日的前一个工作日为赎回开放日,该对日及其后两个工作日为申购开放日,且在任一申购开放日末双福 A 份额等于或超过双福 B 份额的 7/3 倍时,则申购开放期结束;每个运作周期的第 4 个开放期,只开放双福 A 的赎回,不开放申购,开放日为运作周期到期日。在运作周期内除双福 A 份额的前述开放日以外的时间,本基金不接受双福 A 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申请。

由于此次为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期内双福A的第 3个开放期,因此 2015年11月5日(仅该日)开放双福A的赎回;2015年11月6日、9日、10日三个工作日开放双福A的申购业务,在任一申购开放日末双福 A 份额等于或超过双福 B 份额的 7/3 倍时,则此次双福A的申购开放期结束。

此次双福A的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对应开放日的交易时间。

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基金管理人决定顺延本基金双福 A 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其开放日为该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双福A 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0元,销售机构在此最低金额之上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对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申购费率

双福A 的申购费率为0。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双福 A 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双福 A 份额的申购价格以双福 A 份额的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某级基金份额时,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某级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 份的,需一并全部赎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持有本基金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交易账户内剩余的本基金份额低于10 份时,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赎回费率

双福A的赎回费率为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双福 A 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双福 A 份额的赎回价格以双福 A 份额的赎回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本次双福A赎回开放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福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等办理本基金销售业务的机构。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4年11月5日起,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双福A 和双福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双福 A、双福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基金管理人将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双福 A、双福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登载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双福A的第一个运作周期的第三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

(2)本基金以“运作周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双福 A 自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 6 个月设一个开放期,双福 B 在任一运作周期内封闭运作,不上市交易。 运作周期届满,在满足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条件下(具体详见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满足条件时,本基金将进入过渡期,过渡期结束将进入下一运作周期。本基金过渡期依次包括份额折算确认日、双福 B 份额的开放期和双福 A 份额的申购期三个阶段,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

每一运作周期内,本基金份额分成预期收益与预期风险不同的双福 A 和双福B,其中,双福 A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本基金在扣除双福 A 的本金和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资产归双福 B 享有,亏损以双福 B 的资产净值为限由双福 B 承担。双福 A 和双福 B 两级份额,所募集的基金资产合并运作,双福 A和双福 B 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 7:3。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双福 A 的约定收益,在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的情况下,双福 A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

(3)双福A在每个运作周期内,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 6 个月折算一次。双福 A 的折算基准日为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 6 个月的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日,则到期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双福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将调整为 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双福 A 的份额数将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双福 A 基金份额净值和双福 A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 在双福 A 的每个赎回开放日(T 日)的下一个工作日(T+1 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福 A 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在每个运作周期双福 A 的前 3 次开放期内,双福 A 份额的任一申购开放日提出的对于双福 A 的申购申请,如果对双福 A 的有效申购进行确认后,双福 A 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双福 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经确认有效的双福 A 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双福 A 任一申购开放日的有效申购进行确认后,双福 A 的份额余额大于双福 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 则在经确认后的双福 A 的份额余额不超过双福 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范围内,对该日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且申购开放期结束。

(5)视国内利率市场变化,基金管理人在下一个运作周期开始前公告该运作周期适用的双福 A 的约定收益的利差值。利差的取值范围从 0%(含)到 2%(含)。双福 A 的年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双福A第一个运作周期的利差值确定为1.35%。

(6)双福 A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年约定收益率将在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前及每个开放期(第 4 个开放期除外)前的第二个工作日设定,并在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及每个开放期(第 4 个开放期除外)的首日公告,计算公式如下:

双福A份额的年约定收益率(单利)=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利差

=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1.35%

双福A的年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目前,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1.50%,如果2015年11月3日执行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仍为1.50%,本次双福A折算基准日次日(即2015年11月7日)起所适用的双福A的年约定收益率为3.15%。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双福A的约定收益,在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的情况下,双福A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双福A收益率计算的具体规定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7)有关双福A本次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8)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及希望了解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垂询相关事宜。

(9)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双福A”)在每个运作周期内,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折算一次。现将份额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双福 A 的折算基准日为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 6 个月的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日,则到期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因此,本次双福A的折算基准日为2015年11月6日。

二、折算对象

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双福A。

三、折算频率

每个运作周期内,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 6 个月折算一次。

四、折算方式

在折算基准日日终,双福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将调整为 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双福 A 的份额数将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双福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双福 A 的折算比例=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双福 A 基金份额净值/1.000

双福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双福 A 的份额数×双福 A 的折算比例

双福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双福 A 基金份额净值和双福 A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1、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 了解详细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
| 高管变更类型 | 离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新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 | |
|---|---|
|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 董事长 |
|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 罗春风 |
|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是 |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2014年8月18日 |
| 任职日期 | 2015年10月28日 |
| 过往从业经历 | 历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干部,平安保险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人寿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人事行政部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培训部总经理,平安集团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平安人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2011年1月至2014年3月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8月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2014年8月19日起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
|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管人员资格 |
| 国籍 | 中国 |
| 学历、学位 | 博士研究生,博士 |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 | |
|---|---|
|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 董事长 |
|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 杨秀丽 |
| 离任原因 | 个人原因 |
| 离任日期 | 2015年10月28日 |
|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由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深圳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LOF)(场内简称:景顺资源) |
| 基金主代码 | 162607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杨锐文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贾殿村、谢天翎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基金名称 | 杨锐文 | | | |
| 任职日期 | 2015年10月29日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5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5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2008年8月至2010年11月担任上海常春藤衍生投资公司高级分析师;2010年11月加入本公司。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000418 |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年10月25日 | - |
| | 260101 | 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年10月25日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无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硕士研究生,硕士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 关于增加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期货”)签署的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协议及销售补充协议,自2015年11月2日起将代理本公司旗下所有基金,即富安达优势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10001)、富安达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10002)、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710301;C类710302)、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710501;B类710502)、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84;C类000285)及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55)的基金销售业务。

东海期货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投资者可在东海期货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该公司的相关规定。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陈太康

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qh168.com.cn

2、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话费),021-61870666

网址:www.fad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规则》。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5年11月 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陆金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 序号 | 新增销售机构适用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1 |
| 2 | 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周期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2 |
| 3 | 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稳定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3 |
| 4 |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4 |
| 5 |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5 |
| 6 | 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 | 162206 |
| | 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 000700 |
| 7 | 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8 |
| 8 | 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09 |
| 9 |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162210 |
| |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162299 |
| 10 | 泰达宏利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11 |
| 11 | 泰达宏利红利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12 |
| 12 | 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62213 |
| 13 | 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2214 |
| 14 | 泰达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9002 |
| 15 | 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0026 |
| | 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0027 |
| 16 | 泰达宏利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0169 |
| | 泰达宏利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0170 |
| 17 | 泰达宏利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0387 |
| | 泰达宏利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0388 |
| 18 | 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0507 |
| | 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0508 |
| 19 | 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0319 |
| | 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0320 |
| 20 | 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0828 |
| 21 | 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017 |
| 22 |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01141 |
| |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 001142 |
| 23 | 泰达宏利复兴伟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170 |
| 24 | 泰达宏利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254 |
| 25 | 泰达宏利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267 |
| 26 | 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419 |
| 27 | 泰达宏利创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1418 |

同时,自销售之日起,投资者通过陆金所申(认)购上述基金,可享受申(认)购费率优惠,基金原申(认)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申(认)购费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优惠活动以陆金所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陆金所的有关公告。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陆金所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有关详情请咨询陆金所客户服务热线400-821-9031、访问陆金所网站www.lufunds.com,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了解有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 29日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泰证券为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定投及转换业务办理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决定自2015年10月30日起,在中泰证券开通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3)代销、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中泰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5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中泰证券网站。转换业务具体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成功办理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 业务的, 其办理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中泰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中泰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注册地址 |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 | |
| 法定代表人 | 李玮 | 联系人 | 马晓男 |
| 客服电话 | 95538 | 网址 | www.qlzq.com.cn |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注册地址 | 400-678-3333、010-85186558 |
| 网址 | www.yhfund.com.cn |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万达信息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 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万达信息(代码30016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40067833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 )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 | | |
| 场内简称 | 中证转债 | | |
| 基金主代码 | 161826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公告依据 |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5年10月30日 |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5年10月30日 | |
| |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转债A级 | 转债B级 | 中证转债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150143 | 150144 | 161826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 | — | 是 |

注: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30日(含10月30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

2、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银华转债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转债A级份额与转债B级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申购 (含定投申购 )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泰金石”)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5年10月30日起,大泰金石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参加基金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通代销、转换、定投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范围、代码等情况

| 基金名称 | 代码 | 开通代销 | 开通转换 | 开通定投及定投起点 | 参加申购/定投费率优惠 |
|---|---|---|---|---|---|
|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 | 519999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级) | 519998 | √ | √ | 100元 | × |
|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97 | √ | √ | 100元 | √ |
| 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95 | √ | √ | 100元 | √ |
|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93 | √ | √ | 100元 | √ |
|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91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89 | √ | √ | 100元 | × |
| 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87 | √ | √ | 100元 | √ |
| 长信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63001 | √ | × | 100元 | √ |
| 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85 | √ | √ | 100元 | √ |
| 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83 | √ | √ | 100元 | √ |
| 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81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 | 163004 | √ | × | × | × |
| 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级) | 150042 | √ | × | × | × |
| 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79 | √ | √ | 100元 | √ |
| 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519977 | √ | √ | 100元 | √ |
| 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519976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 | 163006 | √ | × | × | × |
| 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级) | 150102 | √ | × | × | × |
| 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519973 | √ | × | × | √ |
| 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519972 | √ | × | × | × |
| 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71 | √ | √ | 100元 | √ |
| 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75 | √ | √ | 100元 | √ |
| 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69 | √ | √ | 100元 | √ |
| 长信银河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67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63 | √ | √ | 100元 | √ |
| 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61 | √ | √ | 100元 | √ |
| 长信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59 | √ | √ | 100元 | √ |
| 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519957 | √ | √ | 100元 | √ |
| 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519956 | √ | √ | 100元 | × |
| 长信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65 | √ | √ | 100元 | √ |
| 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502016 | √ | × | 100元 | × |
| 长信富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55 | √ | × | × | × |
| 长信富海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53 | √ | × | × | × |
| 长信利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9947 | √ | × | × | × |

二、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5年10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大泰金石申购及定投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费率不设折扣,以大泰金石公告为准。

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针对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 不包括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各基金的原申购费率,以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为准。

三、其他与转换业务相关的事项

(一)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投资者可以通过大泰金石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二)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 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三)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中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四)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没有赎回费)

(五)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六)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对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转出,最低转换转出份额为0.01份;除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外的其他基金转换转出最低份额为1份。

(七)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旗下后端基金均处于暂停申购与转换入状态,本公司暂不改变旗下后端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费用计算规则,如有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本公司新发行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的公告为准。

4、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级)之间无法互相转换;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与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之间无法互相转换;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与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之间无法互相转换。

5、若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存在暂停或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情形的,则互相转换的业务将受限制,具体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大泰金石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定投与转换等业务应遵循大泰金石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大泰金石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投业务及参加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928-2266

网站:www.dtfortune.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站: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银河银富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150005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4年12月20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银河基金管理有